

市农业农村局出台恢复灾后生产技术措施

今年第6号台风“烟花”对我市种养殖业造成严重影响。为尽量减少台风带来的损失，结合当前生产实际，市农业农村局出台种养殖业灾后防范及恢复生产技术指导措施及建议。



了解受灾情况。(市农业农村局提供)

水产养殖

开展灾后自救宣传

水产技术推广部门及时通过信息平台，向养殖户发送台风期间及暴雨过后水产养殖病害防治措施信息；发动养殖户积极开展自救，减少灾害损失，及早恢复生产；引导养殖户参加渔业互助保险，提高今后养殖过程中的防灾抗灾能力，保护养殖利益。

抢修养殖基础设施

一是尽快修复电力、道路、水渠和房屋等基础设施，畅通道路、恢复供电。二是抢修倒塌和冲毁的池塘、网箱、拦鱼设施、温室大棚和进排水系统等。三是整理并加固相对完好的网箱及其附属设施，重新调整网箱锚泊设施，及时补充断裂或丢失的铁锚。四是修理渔业机械设施，对过水的增氧机、水泵、投饵机等养殖设备，应抓紧拆卸、烘干、冲洗并进行检修和维护。

抓好疫病防控工作

一是组织养殖户迅速将养殖水域的死亡个体打捞上岸，进行无害化处理，防止大灾后出现大疫，杜绝次生灾害发生。二是及时对池塘等养殖水体进行清理、消毒，可用生石灰、漂白粉等消毒，杀灭随雨水、洪水带入的病菌，并适时使用微生物制剂和底质改良剂来改善水质及底质；对过水的池塘应尽快清除水面垃圾、杂物以及池塘里的淤泥，并排出表层淡水，适量添、换水，增加增氧机使用时间，促进水体交换和增氧；三是加强疫病监控，对重点灾区重点水域进行严密监测，严防“大灾之后起大疫”，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四是加强对灾后生成药物使用的指导，杜绝使用违禁药物。

做好养殖动物补充

在抢救留存养殖动物的同时，对养殖场、池塘养殖生物的逃逸、死亡情

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准确、全面掌握受灾情况，并相应调整养殖密度，确定补放品种及放养量；当养殖密度低时，按照规格大小应考虑并塘并网，重新选择生长快、适应性强、效益好的品种进行养殖，争取当年能够上市。被淹的苗繁场要把保存亲本作为恢复生产的重要工作，做好转塘并塘，并加强饲养管理；转塘并塘时，要尽量减少对亲本的损伤，并做好清塘防病工作。

加强科学投饵与管理

洪灾后，水质变瘦，天然饵料生物量减少，难以保证养殖生物正常生长的营养需要，而且水产动物受到应激影响，应及时加强营养，投喂优质饲料，并在饲料中定期添加多维(300毫克/千克至500毫克/千克)、免疫多糖(每天一次，连续5天至7天)等，同时要注意连续降雨和洪灾后饲料易发生潮解和霉变，投喂前应当检查质量，已变质的饲料不得投喂；并加强巡查和水质监测等管理措施，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做好养殖记录。

水稻

疏通沟渠排除田间积水

单季稻要开好深沟，排水露田，促进根系生长；受淹的连作晚稻秧田要采取强排措施排除积水，避免长时间受淹。

抓紧插种连作晚稻

受台风影响，我市大部分连作晚稻尚未插种，积水排出后要及时插种，并确保插种密度，提高插种质量。

及时改种补种

连作晚稻秧苗长时间受淹，死苗较多的，要做好秧苗余缺调剂，秧苗数量不足的要及时改种早粳品种，避免季节性抛荒。

加强田间管理

连作晚稻插种后要及早追肥，并适当增加追肥比例，促进分蘖发生，打好高产基础。单季稻要根据长势施好穗肥，并做好疏通沟渠排除田间积水。

蔬菜瓜果

尽快排除积水

对受淹的蔬菜地，要想方设法尽快排除田间积水，降低地下水位，避免蔬菜长时间受淹引起根系生长不良，伤根、烂根，甚至死亡。

做好抢救抢修

对台风后受损或受淹后尚有利用价值的农作物，如长豇豆、瓠瓜、丝瓜、辣椒、茄子及叶菜类蔬菜等，要抓紧抢救上市，尽量减少经济损失。对受损的设施大棚要及时进行修复，加固并修复大棚设施，抓紧清理田间杂物，为补种作物做好准备。

加强生产管理

对倒伏的高秆作物和搭架栽培作物要尽快扶正、培土和加固棚架，及时清洗叶片泥沙，摘除残枝病叶病果烂果，尽快恢复叶片光合作用，增强田间通风透光，减轻病害发生和蔓延。植株恢复生机后要补施一次速效肥，

以补充土壤养分流失，及时中耕、松土、培土等，促进植株尽快恢复生长。

抓紧病虫害防治

台灾过后，植株生长弱、伤口多，加之高温高湿，极易导致蔬菜病虫害发生和蔓延，重点要抓好软腐病、灰霉病、疫病、炭疽病、根腐病等病害及斜纹夜蛾、甜菜夜蛾、黄条跳甲、烟粉虱等虫害的防治，要及时选择对口高效低毒低残留药剂进行防治，早晚温度低时喷药，注意农药安全间隔期及喷药作业安全。

及时改种补种

对受害严重或绝收的田块，要及时清理植株残体，利用高温天气做好土壤消毒处理(灌水浸田、高温闷棚等)，做好改种、补播、补种。目前可分批播种小白菜、青菜、苋菜等速生叶菜，以早日采收上市增加收入。当前正是秋季蔬菜育苗的关键时节，要合理安排下季蔬菜生产，做好秋冬茬瓜类、茄果类、甘蓝类等蔬菜播种育苗。

果树

排水清污

水淹园地要开沟疏渠，有条件的可采用强排设施，迅速排除园内积水，降低地下水位，加速表土干燥。海水倒灌的果园，海水排净后，用淡水冲淋。对植株枝叶上的泥浆要及时用水清洗，挂在植株上的杂物要及时清除。

果园清理

及时清除果园内落果、裂果及枯死枝、断裂枝等，集中销毁或深埋，防止诱发果园病害。

树体保护

对被洪水冲倒的树要尽快扶正树体，并设支架支撑固定，对外露的根系要重新埋入土中，培土覆盖。被台风刮断的大枝，应当剃平伤口，涂上伤口保护剂。

适度修剪

为减少受涝树枝水分蒸发和树体养分消耗，应进行适度修剪。修剪量根据受害程度确定，受害重的树除进行重剪外，还应摘去部分或全部果实。对伤根严重的树，要疏枝剪叶，减少叶片蒸发，防止死亡。

根外追肥

树体受涝后根系受损，吸收肥水的能力较弱，不宜立即根施肥

料，可选用0.1%至0.2%的磷酸二氢钾、0.3%尿素，以及其他叶面肥等进行根外追肥。每隔5天至7天一次，连喷两三次。

适时松土

水淹后园地土壤板结，容易引起根系缺氧，待园地土基本干燥时，及时进行松土。待树势基本恢复后，再施复合肥、饼肥等，促发新根。

病虫害防治

台风过后易诱发多种病虫害，应密切关注病虫害发生情况，适时采取防治措施，安全用药，做好病虫害防治。

畜牧业

密切关注气象信息，提前做好各项防范措施

暴风雨来临前，要对畜禽舍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做好防风防雨，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危旧畜禽养殖棚舍，立即采取加固畜禽栏舍或暂时转移牲畜。要切实关注污水存储池的水位，避免发生污水溢流等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舍外放养畜禽如羊、牛、土鸡等要及时赶回，避免在外受淹死亡，努力减少畜禽损失。加强安全巡查，对可能存在山体滑坡等地质灾害等安全隐患灾害的地方，要及时动员，做好人员及物资转移工作，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做好饲料等物资的采购、储存及保管工作

要及时组织好畜禽饲料、

兽药、消毒等重点投入品的采购和储备等工作，并确保重点投入品处于安全地点。备足一定量的农用薄膜、农用柴油，准备好抽水机和停电照明设施，保证应急需要，保障灾后恢复生产。加强台风后消毒工作。对畜禽饲养场所、动物及其产品交易市场、屠宰场、畜产品加工场地等要在清扫后进行一次彻底全面消毒、灭源工作。特别是规模饲养场户要进行彻底消毒，消毒池内的消毒药要每天更换。散养户可用10%至20%的石灰水或20%至30%热草木灰水进行消毒。

加强台风后畜禽疫情监测

台风期间，各地土地蓄水量饱和，畜禽舍空气湿度较大，易滋生各种病菌，并引起多种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胃肠道疾病等流行。规模养殖场户要及时做好排污、清场，对畜舍、栏舍、环境和

饮用水源等进行全面彻底消毒，防止人畜感染发病。发现不明死因畜禽，严禁乱扔乱丢，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处理。

加强台风后动物防疫监督

各地要强化产地检疫、屠宰检疫和市场肉品卫生监督检查，严禁受灾地区贩运病死畜禽肉品，发现不合格产品应立即进行无害化处理。

加强饲养管理

要及时修复被台风毁坏的栏舍，注意畜禽的饮水卫生，不喂被洪水浸泡过的或受潮霉变的饲料，适当增加维生素、蛋白、能量，禁止饲喂变质饲料。防止肠道等传染病发生，可适量添加抗生素，提高营养水平，加强饲养管理，提高抵抗力，减少应激反应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农户分拣抢收来的翠冠梨。(徐铭悱 摄)